

五河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2.4	2.39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接待费	2.4	2.39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
公务用车购置费		

二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五河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.4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2.3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6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较上年有所减少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

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仅包含局本级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五河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.39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原因是 2020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故 2020 年五河县人民政府信访局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2.39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.1 万元，下降 0.4%，下降的原因是接待批次较上年有所减少。2020 年五河县人民政府信访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34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281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用于接待省市信访部门来我县督查督办信访业务工作、调研、指导工作，和兄弟县区来五河进行工作交流和参观学习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同。其中，2020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

维护费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五河县人民政府信访局机关
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